受疫情影响贷款逾期处理证明材料

1.参加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需提供的证明材料:

所在单位或医院出具的工作证明。

2.新冠肺炎确诊人员、疑似患者、隔离观察人员需提供的证明材料:

医疗诊断证明或隔离通知、本人前往湖北地区的交通凭证（机票、火车票、汽车票等）、当地政府（政府机关、街道、居委会、村委会）官方发布的禁止外出、出城、出村的通知。

3.受疫情影响暂时失去收入来源需提供的证明材料:

当地政府（政府机关、街道、居委会、村委会等）、监管部门（如公安局、教育局、市场监管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客户公司）等官方发布的禁止营业或延期复工的通知。工薪人员还需提供本人单位发布的停工、停业通知（加盖公章）及职工工作证明材料。